經濟部能源署114年度「石油與天然氣輸儲設備查核及檢測」計畫

**公用天然氣災害防救業務計畫落實情形查核**

|  |
| --- |
| 委員建議表 林正鄰 |
| 1. 建議加強【三、提升供氣安全性及可靠度】、【五、強化定期檢查方案】中，對於安全關鍵設備(如洩漏偵測/安全遮斷等設備)預防/預知保養機制之規劃與落實。鄰 2. 建議【六、導入智慧化中央監控機制】中，強化離峰/尖峰型態之壓力/流量之警報設定值規劃。鄰 3. 建議加強氣體偵測器校正之有效性，根據校正調整前/後之偵測值與T90反應時間等健康指標，建立允收標準，作為調整校正週期或是汰換之參考。鄰 4. 建議強化【事故點與影響範圍之研判機制】中，對於中壓A管線(20.8公里)之洩漏影響範圍之研判。(包括與水利系統之影響關係。) 鄰 5. 現場 6. 建議於現場維護保養能採用無火花工具，降低火災爆炸之風險。 7. 加強整壓站內防爆電氣之【設置】與防爆性能之【維護】確認(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31-1條) 鄰 |